

证监代码: 601298 证监简称: 青岛港 公告编号: 临2026-024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9月17日至2026年9月21日以通讯表决书面会议的方式形成决议。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按照《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及随时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 除采取通讯方式表决外, 其他董事均出席了表决。本次会议的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有效表决, 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转让方青岛港智能港口岸服务(青岛)有限公司55%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以经国有资产评估师评估报告确认的值为交易价格, 以人民币68,382,708.20元向山东港口青岛港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方青岛港智能港口岸服务(青岛)有限公司55%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 公司将不再持有方青岛港智能港口岸服务(青岛)有限公司任何股权。

关联董事苏建波、华浩、张保华、崔岩、王英均均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恒丰纸业 公告编号:2026-028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设立职工代表(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职工董事,自即日起与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局届满之日止,本次审议的职工董事选举和选举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规定。

本次选举职工董事完成后,公司将由第十一届董事局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监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监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附件:职工董事简历

潘立国:男,生于1986年,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制造业高级工程师,历任牡丹江恒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工艺管理工程师、工艺管理副主任工程师、副厂长、安全生产办公室主任、厂长、新品事业部总经理、新品开发总监兼新品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制造总监。

截至目前,潘立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被行政处罚(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代码: 688252 证券简称: 天德钰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9月12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15:00-16:00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 (<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如下: 董事长兼总经理郑英麟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邓郑

证券代码:688591
注册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6-062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决定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变更后《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67430243L

注册资本:人民币24,156.3929万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
成立日期:2010年06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戴文杰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成夏路61弄1号电楼楼层10层、11层(实际楼层10层、10层)
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集成电路芯片、系统设备硬件的开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6-041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参与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TDDO@tongda.cn)直接提问。公司将在线与投资者就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互动。

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直观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系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将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
-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
-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若可在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在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C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电子邮箱(TDDO@tongda.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若可在2026年9月30日(星期三)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在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实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至9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C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互动或通过电子邮箱(TDDO@tongda.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投资者参加办法

联系人:陈耀熙
电话:020-36471360
邮箱:TDDO@tongda.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3468		证券简称:津富士达	公告编号:2026-04																						
天津富士达自行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军粮城街金路天津富士达自行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 二、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3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股份的普通股(股) 362,196,127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0487% 三、会议议案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法定代表人吴伟程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五、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决议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股东类型</th><th colspan="2">同意</th><th colspan="2">反对</th><th colspan="2">弃权</th></tr> <tr> <th>票数</th><th>比例(%)</th><th>票数</th><th>比例(%)</th><th>票数</th><th>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A股</td><td>362,196,126</td><td>99.9776%</td><td>236,192</td><td>0.0652%</td><td>62,300</td><td>0.0172%</td></tr> </tbody> </table>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2,196,126	99.9776%	236,192	0.0652%	62,300	0.017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2,196,126	99.9776%	236,192	0.0652%	62,300	0.0172%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议案序号</th><th rowspan="2">议案名称</th><th colspan="2">同意</th><th colspan="2">反对</th><th colspan="2">弃权</th></tr> <tr> <th>票数</th><th>比例(%)</th><th>票数</th><th>比例(%)</th><th>票数</th><th>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td><td>13,524,565</td><td>97.9340%</td><td>236,192</td><td>1.7143%</td><td>62,300</td><td>0.4508%</td></tr> </tbody> </table>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524,565	97.9340%	236,192	1.7143%	62,300	0.45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以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524,565	97.9340%	236,192	1.7143%	62,300	0.4508%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华盛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晨、范瑞兴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津富士达自行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 603815
证券简称: 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52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企业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是否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鑫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达新材”)	6,000万元	2,760万元	是	否
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建城服”)	3,000万元	3,4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	累计金额
截至本报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7,138.77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3.06

√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已发生并表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支行（以下简称“农行经开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广发合肥分行”）出具《保证合同》，为通达盛在农行经开支行、广发合肥分行发生的借款提供合计6,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1. 农行经开支行担保合同 协议主体：保证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担保债权额度：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本金额度为1,000万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费、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合同的生效：自各方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生效。 2.广发合肥分行担保合同 协议主体：保证人：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担保债权额度：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本金额度为5,000万元。 2.新增担保主债务范围包括第二条约定的新增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及其授权企业应向甲方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新增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的费用、为实现债权/担保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合同的生效：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生效。	
同时，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城区支行（以下简称“杭州联合银行上城支行”）出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浙江交建在杭州联合银行上城支行发生的借款提供3,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本金额度为3,000万元。 2.保证担保范围为本公司同项下所产生的债权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的债权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鉴定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差旅费、仓储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合同的生效：自各方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	
(二)内部决策程序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解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过程中 的业务开展和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	
公司第三届中国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商业汇票、外汇衍生品交易等融资业务担保及日常经营履约类担保。其中，全资子公司通达提供债务担保额度不超过23亿元；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交建提供债务担保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具体内容请分别参阅2026年4月28日和2026年5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第三届中国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议事。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7,136.77万元（全部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末未经审计净资产的79.06%。上述担保主要系因PPP项目投资或短期借款分期偿还引起相关权益相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台州市祥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晋江市美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安徽道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源河建设有限公司、安徽通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进行的担保。	
(一)安徽通达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安徽通达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台州市祥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晋江市美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安徽道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源河建设有限公司、安徽通达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等控股子公司进行的担保。 除本次公告披露外，公司子公司安徽通达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台州市祥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7070万对外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到期日为2026年5月16日，被担保人在债务到期后15个工作日内未能履行还款义务，交建集团与相关方正积极沟通，努力妥善处理上述逾期事项，公司将关注和重视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通达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有通达盛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李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1MAC7CTAARB	
成立日期	2023-9-27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宿州路街道通藏路310号洋湖A座17楼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公司业务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造；五金零售；塑料制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木材销售；纸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保温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防水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包装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液体橡胶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光电设备及配件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印；电气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门窗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金属工具销售；制冷系统安装；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维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批发；消防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办公设备及器材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决经济行）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期末（经济行）	
资产总额	23,942.69	52,506.34
负债总额	18,704.78	47,414.88
资产负债率	5,227.91	5,091.46
营业收入	11,549.43	57,089.48
净利润	146.65	1,026.48

(二)浙江交建城市服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6年9月21日下午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 2026年9月21日上午9:15-下午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上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

5、会议的出席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福生

6、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 1)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62人,代表股份数1,382,879,8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4,961,198股的69.667%;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人,代表股份数为767,633,6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4,961,198股的3.87%;通过现场投票系统投票的共249人,代表股份数为615,346,1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84,066,200股的31.0004%;
- 2)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202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的股份数1,380,791,04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90%;反对的股份数2,066,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4%;弃权股份数2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6%。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的股份数104,643,0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453%;反对的股份数2,066,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360%;弃权的股份数2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7%。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四、普通决议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吴冠男、吴昊;
- 3、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见证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印就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75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无锡市汇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5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京投发展商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管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公司”)持有的无锡市汇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瑜公司”)150%股权,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175.31万元。若成功摘牌,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将持有汇瑜公司100%股权,汇瑜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收购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尚未完成,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根据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产权交易所”)公示的信息,资源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起将其持有的汇瑜公司50%股权通过无锡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175.31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资源公司持有的汇瑜公司50%股权,能否摘牌成功存在不确定性。若成功摘牌,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将持有汇瑜公司100%股权,汇瑜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的主要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 购买 ☐ 置换 ☐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 股权投资 ☐ 非股权投资				
交易标的名称	汇瑜公司50%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 是 ☒ 否				
交易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 未确定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支付方式	☒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1.意向受让方须在挂牌期间内按要求递交缴款单,并缴纳首付款(不超过前次无担保资产交易所述交易向受让方保证金52万元,若被确定为最终受让方,则该笔首付款作为交易价款的一部分;未被确定为最终受让方且自愿退标、违约情形的意向受让方的保证金在最终受让方确定的三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 2.除前述首付款转为产权交易部分款项的50%的产权交易价款外,在《产权交易合同》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具体以最终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约定为准。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_____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 是 ☒ 否				

法人/组织名称	无锡市汇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202MACP3UJ47N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是 ☒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交易方式	☐ 通过网际支付定金 ☐ 通过协议公司增资 √其他_股权转让_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12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观城街道64345001
主要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观城街道64345001
法定代表人	李成
注册资本	500万认缴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非居住类物业管理;物业管理;餐饮服务;停车场服务;健康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汽车销售(不含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专业设计服务;广告发布;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K70 房地产业

2)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京投发展商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50	50%
2	无锡地铁投资有限公司	250	5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京投发展商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00	100%

3) 其他情况

① 交易标的的不存在其他享有优先受偿权的股东。

② 交易标的对应的实体是否信息被被执行人:否。

(二) 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标的资产名称	无锡市汇瑜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投资		
本次交易股权转让比例(%)	50		
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符合符合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5年度/2026年度12月31日	2026年度1-5月/ 2026年度7月31日	
营业收入	6,069,821.38	7,106,124.54	
利润总额	2,563,526.36	6,527,289.10	
净利润	3,559,266.02	1,778,326.44	
营业收入	2,341,777.36	441,561.11	
净利润	561,287.22	-1,726,469.68	

以上公司的财务报表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3年0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公开挂牌方式收购无锡市汇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议案经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参与竞拍汇渝公司50%股权。交易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75.31万元的挂牌转让底价；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参与本次收购汇渝公司股权的公开摘牌，并授权经营层按照相关程序办理涉及本次公开摘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参与摘牌、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登记手续、签署相关协议及法律文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三)交易生效所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简要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th>交易对方名称</th><th>交易所的股权或股份份额</th><th>对应交易额(万元)</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td><td>汇渝公司60%股权</td><td>175.31</td></tr> </tbody> </table>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法人组织名称</td><td>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td></tr> <tr>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9132020301396673P □ 不适用</td></tr> <tr> <td>成立日期</td><td>2014年10月16日</td></tr> <tr> <td>注册地址</td><td>无锡市清扬路228号17楼1701-1723室</td></tr> <tr> <td>主要办公地址</td><td>无锡市清扬路228号17楼1701-1723室</td></tr> <tr> <td>法定代表人</td><td>尤丹</td></tr> <tr> <td>注册资本</td><td>16800175.26万元人民币</td></tr> <tr> <td>主营业务</td><td>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电视剧制作；电视剧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发行；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服务；营业性演出；舞台工程施工；演出经纪；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非居住类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商务代理服务；项目管理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商务代理服务；摄影及视频制作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收藏品回购；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不含药品、化妆品）；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人服务；自动化设备销售；首次、急救、服务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日用百货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销售代理；通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噪声降治理设备；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建筑及公用事业用机械销售；建筑及公用事业用机械租赁；图文设计制作；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术品经营；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员服务；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环境检测专用设备及配件；水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 <td>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td><td>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td></tr> </tbody> </table>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上述交易对方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所的股权或股份份额	对应交易额(万元)	1	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汇渝公司60%股权	175.31	法人组织名称	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20301396673P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6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清扬路228号17楼1701-1723室	主要办公地址	无锡市清扬路228号17楼1701-1723室	法定代表人	尤丹	注册资本	16800175.26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电视剧制作；电视剧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发行；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服务；营业性演出；舞台工程施工；演出经纪；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非居住类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商务代理服务；项目管理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商务代理服务；摄影及视频制作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收藏品回购；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不含药品、化妆品）；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人服务；自动化设备销售；首次、急救、服务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日用百货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销售代理；通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噪声降治理设备；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建筑及公用事业用机械销售；建筑及公用事业用机械租赁；图文设计制作；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术品经营；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员服务；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环境检测专用设备及配件；水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交易所的股权或股份份额	对应交易额(万元)																										
1	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汇渝公司60%股权	175.31																										
法人组织名称	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2020301396673P □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4年10月16日																												
注册地址	无锡市清扬路228号17楼1701-1723室																												
主要办公地址	无锡市清扬路228号17楼1701-1723室																												
法定代表人	尤丹																												
注册资本	16800175.26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电视剧制作；电视剧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影发行；广播电视网络传输服务；营业性演出；舞台工程施工；演出经纪；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非居住类房地产经纪；住房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商务代理服务；项目管理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商务代理服务；摄影及视频制作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收藏品回购；日用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不含药品、化妆品）；文艺创作；电影摄制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人服务；自动化设备销售；首次、急救、服务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日用百货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销售代理；通用设备修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噪声降治理设备；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建筑及公用事业用机械销售；建筑及公用事业用机械租赁；图文设计制作；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艺术品经营；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员服务；个人卫生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环境检测专用设备及配件；水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无锡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物为资源公司持有的汇渝公司50%股权，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购买或者出售资产”的交易类型。 2.交易标的的权利属情况 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汇渝公司的运营业务为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包括招商、运营、推广等服务）、房地产租赁及物业管理等，目前在管项目为无锡小站公园项目。2023年7月，汇渝公司与该项目产权人无锡锡能地铁生态置业有限公司达成委托管理协议的签署，合同约定管理期限10个月。 截至目前，汇渝公司正常存续经营。 4.交易标的的信息 (1)交易标的 1)基本信息																													
(二)交易标的定价、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定价 1.本次交易定价方法和结果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受资源公司委托，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本次拟实施股权转让所涉及及的汇渝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无锡地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及的无锡市汇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5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信德评报字〔2026〕第1193号（WX））。本次评估选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最终评估结论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350.62万元，资源公司所占股东权益价值为175.31万元。资源公司在无锡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汇渝公司50%股权的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175.31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将根据挂牌价格及相关评估结果进行公开摘牌，并拟以不超过挂牌转让底价确定成交价格。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标的资产名称</th><th>无锡市汇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th></tr> </thead> <tbody> <tr> <td>定价方法</td><td>□ 市场询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定价</td></tr> <tr> <td>成交价格</td><td>□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 尚未确定</td></tr> <tr> <td>评估价值范围值</td><td>2025年12月31日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td></tr> <tr> <td>采用评估价值范围（单选）</td><td>√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td></tr> <tr> <td>评估价值范围值</td><td>175.31（万元） □ 未经管理层审核</td></tr> <tr> <td>评估机构名称和机构</td><td>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td></tr> </tbody> </table> (2)评估方法的選擇 根据标的公司所处阶段和实际情况，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3)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经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评估，汇渝公司总资产评估价值600.97万元，增值0.09万元，增值率0.01%；总负债评估价值256.35万元，无增减；净资产评估价值350.62万元，增值0.09万元，增值率0.03%。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350.62万元，资源公司所占股东权益价值为175.31万元。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的价格以评估价值为依据，并通过无锡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确定，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鉴于本次交易尚在挂牌转让阶段，协议内容、成交金额、履约安排等情况尚无确定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商管公司在董事会上审议通过本次公开交易事项后参与公开摘牌。若摘牌成功，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署相关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购买、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影响 (一)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未来公司对汇渝公司的持股比例由50%提升至100%，汇渝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对汇渝公司的控制，有助于促进公司资源整合。 (二)交易所涉及的资产的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三)交易完成后至可能产生关联交易的说明确明。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不产生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是否会产同生同业竞争的说明以及解决措施。 本次股权转让不会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五)如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说明该子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相关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汇渝公司为上市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的情况。 (六)上市公司因购买或出售资产导致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需要明确解决方案，并在关联交易实施前明确解决。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公司全资子公司能否成功摘牌存在不确定性。若信息披露期满后征集到其他意向受让方，公司全资子公司存在未能成功摘牌的风险。 特此公告。				标的资产名称	无锡市汇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定价方法	□ 市场询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定价	成交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 尚未确定	评估价值范围值	2025年12月31日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	采用评估价值范围（单选）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	评估价值范围值	175.31（万元） □ 未经管理层审核	评估机构名称和机构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名称	无锡市汇渝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定价方法	□ 市场询价 □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 公开挂牌方式定价																												
成交价格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 尚未确定																												
评估价值范围值	2025年12月31日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																												
采用评估价值范围（单选）	√ 资产基础法 □ 收益法 □ 市场法 □ 其他，具体为：																												
评估价值范围值	175.31（万元） □ 未经管理层审核																												
评估机构名称和机构	广东信德资产评估与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																												
京发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